

证券代码：835851

证券简称：资旗源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资旗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李宏志持有公司股份 6,375,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53.1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37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风和日丽（大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刘秀花持有公司股份 1,125,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9.38%。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125,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风和日丽（大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李林持有公司股份 75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6.2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5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风和日丽（大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风和日丽（大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分别与股东李宏志、刘秀花、李林与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股份质押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宏志。本次股份转让

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变更为风和日丽（大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王帅。具体详见 2024 年 9 月 3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收购报告书》。

双方按照签署的《股权质押协议》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质押登记。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份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李宏志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8,500,000、70.83%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6,375,000、53.13%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6,375,000、53.13%

股东姓名（名称）：刘秀花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500,000、12.50%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125,000、9.38%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125,000、9.38%

股东姓名（名称）：李林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公司任职：董事、副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00,000、8.33%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750,000、6.25%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750,000、6.25%

三、备查文件目录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北京资旗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